

談談受緣愛和愛緣取

林崇安

眾生流轉於三界內是來自對世間有三愛：對欲界的色、聲、香、味、觸等有「欲愛」，對色、無色界有「有愛」，對反面的憂苦則生起厭惡之心而有「無有愛」。眾生三愛的生起，是源於感受；由於習性，對苦、樂、不苦不樂的感受會生起三愛的心理，這過程稱作「受緣愛」或「緣受有愛」，在《大緣方便經》（長阿含 13 經）中，佛陀和阿難有如下的對答：

（佛）又告阿難：「緣受有愛，此為何義？若使一切眾生無有樂受、苦受、不苦不樂受者，寧有愛不？」答曰：「無也。」「阿難！我以此緣，知愛由受，緣受有愛，我所說者，義在於此。」

此處佛陀明確指出，受緣愛（緣受有愛）的意義是：若沒有受（樂受、苦受、不苦不樂受）則沒有愛（欲愛、有愛、無有愛）。在邏輯學中：「若沒有 a，則沒有 b」或「若有 b，則有 a」時，a 稱為 b 的必要條件，b 稱為 a 的充分條件。所以，此處是說，受是愛的必要條件；有愛必有受，而有受不一定有愛，例如，阿羅漢在日常生活中，雖有受而不會有愛，因為阿羅漢已經將三愛完全滅除了。眾生為了滅除心中的三愛，一個方法便是由觀察感受下手。禪修者以穩定的心，如實觀照感受的生起和滅去，一直到洞見其無常、苦、無我的實相，便能破除我執，進而放下對身心的執取，這是受念住的修法。

眾生的另一習性是，內心的三愛會發展成為執取，稱為「愛緣取」或「緣愛有取」。取分成欲取、見取、戒禁取、我語取等四種，分別是對欲愛的執取、對智論利養恭敬等愛的執取、對定愛的執取，以及對有愛、無有愛的執取。在《大緣方便經》中，佛陀和阿難還有如下的對答：

又告阿難：「緣愛有取，此為何義？若使一切眾生無有欲愛、有愛、無有愛者，寧有取不？」答曰：「無有。」「阿難！我以此緣，知取由愛，緣愛有取，我所說者，義在於此。」

此處佛陀明確指出，愛緣取（緣愛有取）的意義是：若沒有三愛，則沒有四取，也就是說，愛是取的必要條件；有取必有愛，有愛不一定有取，因為愛不一定會發展到取。所以，要滅除取只要滅除愛就解決了。眾生為了滅除心中的執取，一個方法便是由觀察三愛下手。禪修者以穩定的心，如實觀照心中生起的三愛，一直到洞見其無常、苦、無我的實相，便能破

除我執，進而放下對身心的執取，這是心念住的修法。

由於眾生根器的不同，佛陀教導出身念住、受念住、心念住和法念住的修行方法。一般而言，止觀行者從身念住和受念住下手，純觀行者從心念住和法念住下手。最後，都是在有餘涅槃時，滅除了三愛和四取；在無餘涅槃時，滅除了諸受。